**附件2**身分及學歷資格切結書

馬偕醫學院2021年在港就讀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

身分及學歷資格切結書

|  |
| --- |
| 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中文姓名）**已詳讀簡章申請身分資格規定，茲提供相關身分證明文件作為審查，且本人所上傳報名及審查資料，內容皆屬實，**經審查後如有以下情形，則由貴校撤銷錄取資格。 港澳生：申請時未符合「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」第2條有關「最近連續居留港澳或海外八年以上」及第3條所定連續居留港澳或海外期間之規定；並同意於錄取報到後之身分資格符合「香港澳門關係條例」第四條之規定。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：申請時未符合「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」第23條之1及第3條所定連續居留港澳或海外期間之規定。 |

**除上述身分資格外，本人所提學歷審查資料亦皆符合簡章學歷資格，驗證時亦必提具與學歷相符並經相關單位核驗之文件審查。**

**此致**

 **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**

 立切結書人： (請考生本人親自簽名)

 法定代理人(家長)簽名： (滿20歲者免填)

 身分證號或護照號碼：

 國別或地區別：

 住址：

 電話：

**西元 年 月 日**

【此切結書請本人列印後填寫、親筆簽名，再掃描成PDF檔】